

揭秘地名中的文化“密码”

长见识

地名不仅仅是地理位置的标识，更是历史文化和地理特征的载体。而汉字能够作为一个独立的单元，表达丰富的信息。通过对地名的细致观察，我们可以发现每一个地名都有它特殊的含义。



人们群聚而成村、庄、屯、寨

人是社会性动物，从古至今，人们往往聚集在一起来完成生产活动，群居生活的地点有村、庄、屯、寨等多种叫法……

“村”是自然聚集而成。“村”在古代又写作“邨(cūn)”，可见“村”与“屯”有关联。其实，“村”就是“屯”的后起分化字。“屯”在汉魏时期已经相当普及，“村”这个分化字也就应运而生。《三国志·魏书·郑浑传》中就有“村落齐整如一”的记载，陶渊明的《桃花源记》中也说：“村中闻有此人，咸来问讯。”到了唐代，城市的居民区叫作“里”，农村的居民点叫作“村”，于是“村”在唐代就成了正式的基层行政组织，如今村也作为基层行政单位的称谓被广泛使用。生活在一个村的人大多数拥有相同的姓，因此，有很多村是以姓氏来命名的，比如崔村、祁村等；也有的村是以山川河流等自然地理实体来命名的，比如深沟村、棉山村等。

比“村”出现还早的“屯”最初也是聚集的意思，聚兵驻守也称“屯”。自汉代以来，由于屯田制度，军队开始开垦种田。后来又从军队开垦发展为无地农民集体耕种官田或垦荒，即“民屯”。屯田之处，久而久之就成为人群聚居之地，这类居民点就以“屯”为名。如今，很多地名中都有屯字，比如北京的三里屯等，而地名中含“屯”量最多的当属东北地区。学者王雅林曾说，东北地区的屯名大多形成于19世纪末和20世纪初大规模移民开荒时期，多以开荒经营者的姓或姓名、外号来命名，如何家屯、张老虎屯等；也有以最早出现的建筑物或人工标记命名的，如北官房屯、三撮房屯等；还有以屯型、地貌、区位和立屯时的户数等命名的，如大四井子屯、独一处屯、二龙屯等。

“庄”在古汉语中指四通八达的道路，或指郊野的住宅、别墅，也指皇室、官员等所占有的一大片土地。后来，由耕种庄田的农户（所谓的“庄户”“庄家”）形成的村落，也开始用“庄”命名。

有栅栏围住就叫“寨”，寨子通常依山傍水而建，隐藏在群山之中，与自然环境和谐共存。“寨”本来写作“柴”，唐代诗人王维有一首著名的诗《鹿柴(zhài)》，其中的“柴”就通“寨”，指用树木围成的栅栏，是由“柴”的本义“枯枝”引申而来。

在古代，“寨”也多指行军作战中临时用木柴之类的材料围起来的防御工事，因为所用材料不如石头等稳固结实，所以往往带有临时性，必要时可以“拔寨而走”。指村庄的“寨”的形成也与军事有关——“军队扎寨”的选址地点，一般具有较高的军事价值，会有军队在此长期驻守，在此基础上慢慢发展成了供百姓居住的村庄。我们熟知的四川的九寨沟就是因为有九个藏族村寨坐落在高山湖泊中而得名。据考证，这些村寨居民的祖先原本生活在阿尼玛卿山脚下强悍的部落中。唐朝初期，松赞干布东征松州时，他们被留在了白水江畔，也就相当于在此安营扎寨，逐渐发展、繁衍生息。



堡、营、楼等地名和军事活动相关

说到这里，我们可以看出军事活动在地名中留下了不可磨灭的痕迹。除了寨，堡、营、楼等地名称谓也和军事活动息息相关。

带有围墙的叫“堡”，“堡”字从“保”，具有保护功能，是用土建成的军事防御工事。而“堡”在建筑形制规模、地理位置上都具有便于人口聚集的优势，所以，遗留下来的边墙遗址中很多都带“堡”字。

具有圆形特征的，外圈围以堑壕和矮墙的叫“营”。据考古发掘，原始公社时期，同一氏族在一起聚居地点的布局多呈圆形，外圈围以堑壕和短垣，这就是所谓的“圜居”。这种“圜居”叫“邑”，其形式叫“营”，后来堑深墙高、面积扩大之后就叫“城”了。因此，“营”有围绕的意思，《史记·五帝本纪》中，“以师兵为营卫”的“营卫”就是环卫的意思。在“邑”“城”等字出现之后，“营”的意思就局限于军队了。军队驻扎时在四周掘堑筑垒以环卫，就叫作“营”，《后汉书·樊宏传》中就有“作营堑以自守”。

“楼”最初并不是像今天所指的房屋建筑，而多指具有瞭望防御功能和一定高度的建筑。比如“楼车”是有望楼的车，用来瞭望观察军队所围困的城池或敌营的动向。《刘韬·军略篇》中，“视城中则有云梯飞楼”的“飞楼”就是这种瞭望楼。这种“楼”只是高台，上边没有屋顶，显然是仅供侦察使用，不能用来居住。到战国末年，供居住的“楼”就出现了，如《荀子·赋》“志爱公利，重楼疏堂”和《陌上桑》“日出东南隅，照我秦氏楼”中的“楼”都是供居住使用的，与今天的楼房类似。



店、铺在古代多指交通要塞

称作“店”的地方通常在历史上曾设有驿站或街市。早期的“店”，有卖商货的，也有提供餐饮住宿的客栈、旅馆，还有既卖货又接待旅客的“店舍”“店家”等。

宋代开始，商业兴盛，各地开店设铺的现象较为普遍，又因为“店”往往是某一地较为显著的地方，用“店”来命名地名也就由此产生。比如在四川城乡各地留存或沿用的古地名中，就有很多带“店”字。称作“店”的地方往往是交通便利之处，人员流动密集也方便做生意。河南省中南部的驻马店市，素有“豫州之腹地，天下之最中”的美誉，因历史上设皇家驿站而得名。驻马店初名芒麻店，明朝在此设驿站驻马，改名驻马店。打开地图，我们就能够发现此地确实位于中国南北向的中间地带，古为交通要冲，今天也仍是一个重要的交通枢纽，铁路线、高速线、省道、县道在此纵横交错，四通八达。

传递公文信件的驿站叫“铺”。“铺”作为驿站的名称，金、元时期已有，明代盛行。顾炎武《日知录·驿传》中“今十里一铺，设卒以递公文”，意思是说每十里就有一个驿站，安排有专门的人员负责传递官方文件。“铺”在古代驿站体系中通常是较小的站点，规模虽小，地位却很重要。同时“铺”也指较小的零售点或手工作坊，今日的“店铺”一词就取用了这层意思。



人体部位词也常被用作地名

有些人体部位词也常被用作地名，形象地记录着地形信息。比如，“口”通常指出入某地要经过的地方；“顶”通常指某地最高的地方；“背”表示描述的对象在某地理实体的背面。

“头”是指人的头部，引申指物体的顶端或一端，表示方位时也指里边。当“头”在地名中出现时就会十分形象，多指某地的一端或前端。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有个沙头镇，“沙头”在明清时期称“沙头堡”，早在北宋建隆元年（960年）至嘉祐年间（1056年-1063年）就已经有渔民群居在此。“沙头”位于南海区的南部，属北江流域的冲积平原，土地由流沙沉积形成，西樵山马头岗伸入江中拦截，此处成为聚沙之首，因而得名“沙头”。

与“头”对应的还有“尾”，多指某地的末端。厦门的沙坡尾是厦门港的源起之地，其历史可以追溯到明代以前。沙坡尾自古以来就作为当地渔民休息的避风港，位于厦门岛南部沙滩的最末端，所在之处因沙子色白如玉，被称为玉沙坡，后来被一条溪流截为沙坡头和沙坡尾两段，其中沙坡尾成为旧时军港所在，沙坡头的海滩则早已消失。

我们习以为常的地名背后可能隐藏着鲜少被人关注的有趣故事：有些以著名的地标性建筑命名的地名，当建筑消失时，历史的痕迹却得以在地名中保存；有些直率地将样貌融合在名字里的地名，让人一看到就能在脑海里绘制一幅生动的立体地图……每个表示地名的汉字都能够“独当一面”“各司其职”，记录着其独有的历史和地形信息。

据《北京青年报》

